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15-20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四**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5年1月10日按期与与中国工商银行南充中州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中州支行)储户存款纠纷案,涉案金额15,000万元。公司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后,已于2015年2月2日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

二、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诉工行中州支行存款纠纷案,公司到案件新材料后,同意工行中州支行及上级法院中行银行南阳分行管辖权异议理由。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据此裁定书将案件移送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司已于2015年4月16日收到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该民事裁定书。

三、其他情况: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存款纠纷一案已移送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尚无最新情况。如有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5-39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批准深圳市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等41家单位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市级)的通知》(深人社发(2015)14号),公司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市级)。

公司被认定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后,将有效推动公司与高校、科研院的合作,为公司引进高层次技术人才、培养和提升科研能力创造条件。此次公司获批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是公司坚持技术创新,重视研发开发的成果。未来,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引进优秀专家队伍,充分利用产学研合作,不断增强新材料产品的自主研发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公司向新材料行业转型的力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八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东方航空(股票代码600115)、顺鑫农业(股票代码000860)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本公司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和托管人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17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述股票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待上述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15-45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4月15日公司披露2015-39号关于业绩快报的公告,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告题目错写成《2015年度业绩快报》,公司现更正为《201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中涉及的其余内容不变。由此带来的不便,本公司诚恳地向全体投资者致以歉意。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79 股票简称:黑化股份 编号:临2015-022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4年12月6日披露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编号:临2014-017),确认本公司拟进行的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8日起停牌30日。2015年1月6日,公司发布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编号:临2015-001),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7日起继续停牌30日。2015年1月29日,公司发布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编号:临2015-006),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6日起继续停牌30日。2015年3月6日,公司发布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编号:临2015-015),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标的公司签订重组框架协议。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之中,负责项目的财务顾问、律师等中介机构尽职调查已取得阶段性进展,目前正在进行财务核查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各方协商审定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本次重组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尚需一定的时间。鉴于本次重组较为复杂,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暂停停牌。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可转债代码:110030 可转债简称:格力转债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公告****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正在筹划再融资事项,公司A股股票和可转债已自2015年4月13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15-016号公告)

目前,公司已明确上述筹划的再融资事项为非公开发行股票,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A股股票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吴丽华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否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15-04-18

**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并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8日

**关于国金通用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金通用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金通用鑫灵活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邵峰斌
任职日期	2015-04-17
从业年限	4年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1
过往从业经历	2008年6月至2011年4月在北京控制工程研究所任副工长;2011年4月至2012年6月在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行业分析师;2012年7月加入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研究部高级分析师;2014年11月至今在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期间,2013年1月至今任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7月至今任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业协会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	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经理姓名	齐达静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5-04-17
证券投资基金从业年限	—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相关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相关规定办理离职手续	—
是否已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8日

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15-015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5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23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15:00-2015年4月23日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和国际城金珠二路8号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6日

(四)股东大会召集人: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16日下午3:00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提案:

1.审议公司董事会二〇一四年年度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监事会二〇一四年年度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二〇一四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二〇一四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二〇一四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8.审议《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规则》(修订)的议案;

9.审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的议案;

10.审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于公司2015年3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独立董事述职:

三、现场会议登记及会议出席办法